

「佔中」9犯扮「英雄」是對公義的偽善和污辱

「佔中」9犯都被判罪成，其中四人更要即時監禁，但9人對罪責沒有一點悔意和承擔，反而將自己偽裝成為了崇高理想而無私奉獻的「英雄義士」，並煽動港人繼續抗爭，這是對公義的偽善和污辱，也是對香港法治的深層次傷害。

黎子矜

「佔中」案昨日判刑，其中「佔中」發起人戴耀廷和陳健民被判即時入獄16個月，社民連黃浩銘、社福界議員邵家臻被判即時入獄8個月。法官指申謀犯公眾妨擾屬嚴重罪行，各被告表明不後悔，拒絕對受「佔領」行動影響的市民道歉，而這是市民應得的。但各被告至今未有道歉，因此判刑須反映案情嚴重。

歪論不能把違法變成合法

「佔中」9犯中的朱耀明呼籲不要因為他們入獄而放棄抗爭，期望港人堅持下去，避免政府剝削人權和破壞法治。陳淑莊還表示，抗爭路漫長並非爭朝夕，一定要堅守原則。邵家臻更聲稱「佔領」行動到這時刻，是「最光榮時刻，最重要時刻」。李永達聲稱當他服刑完畢，香港「民主運動」會再起，會給政府更大衝擊。

反對派22名議員發表聯署聲明，聲稱這次審訊是「政治審判」和「迫害」，亦是當權者帶出政治威嚇、企圖煽惑港人面對專權的恐懼，目的是將香港的民主抗爭打壓至噤聲，攻擊林鄭月娥以司法作為政治武器，達到白色恐怖的目的，亦變相向世人宣佈，「一國兩制」正由對方帶領步向死亡云云。違法就要找數，守

法才符公義。「佔中」9犯和反對派的種種歪論，不能把違法變成合法，也不能把不義變成公義。「佔中」9犯行為違法昭然可見，他們置法紀於不顧，肆意妄為，罪有應得。不管「佔中」9犯和反對派如何混淆視聽，犯法就是犯法，事實就是事實。從法治角度而言，絕不能說法庭的判決是政治審判和迫害。

「佔中」在「公民抗命」四字包裝下，違法的行為被「合法化」，妨礙社會治安的惡行被「正義化」，一眾入世未深的青年學生，因為「公民抗命」四字而參與「佔中」。法庭判決「佔中」9犯罪成時就強調：「不論被告是否主張『公民抗命』，或是因發動『公民抗命』而被起訴，『公民抗命』均不是抗辯理由，法院亦沒有功能，去判斷被告發動的『公民抗命』背後的政治理念是否正確，而是只會把焦點放在他們行動的內容，究竟有否觸犯法例。」

違法的所謂「公民抗命」不能得到本港法庭和社會的認同，成不了違法的護身符。判刑進一步明確「公民抗命」、「違法違義」的違法本質。實際上，「佔中」之惡在於「違法扮義」，以少數人的「公民抗命」損害絕大多數公民的權益。

英美的雙重標準與蔡英文的賊喊捉賊

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回應「佔中」案判刑時表示，關注香港政府作出有關檢控，認為會遏制基本法保障的基本自由。英國駐港總領事館就指，如果今次判刑阻嚇港人日後參與和平示威，將會令人非常憂

慮。但是，2011年發生的「倫敦大騷亂」，英國政府以鐵腕嚴懲暴力活動參與者。同年美國發生的「佔領華爾街」運動，也受到美國政府的嚴厲鎮壓。英美對「佔中」案判刑橫加指責，將赤裸裸的雙重標準暴露無遺。

蔡英文當局「陸委會」聲稱對參與「佔中」者罪成及遭判刑深表遺憾，呼籲有關方面信守基本法對香港「一國兩制」的承諾，才是真正符合法治原則云云。實際上，蔡英文當局是自曝其短、自打嘴巴。「佔中」搞手與蔡英文狼狽為奸，與「台獨」勢力沆瀣一氣，將「台獨」禍水引入香港，催促「港獨」急劇膨脹。「佔中」期間，民進黨主席蔡英文就發表聲明，聲稱此刻的香港正走到歷史的關鍵轉捩點，「雨傘革命」必將改變香港。最近蔡英文以手中所掌握的權力「裁示」有關部門，拒絕主張「一國兩制」的人士入境，暴露抗拒「一國兩制」的，正是蔡英文自己，但蔡英文當局卻呼籲信守「一國兩制」，蔡英文之虛偽和賊喊捉賊於此可見一斑。

法庭是社會的量刑權威，其對社會風氣與價值觀的影響之重，沒有任何政府部門能望其項背。法庭對「佔中」案的判刑，實際上撕去了「佔中」9犯裝扮成「英雄」的偽裝，也揭穿了外部反華勢力虛偽的雙重標準。

「佔中」落幕 法治取勝

Grenville Cross 江樂士

有因必有果，想必「佔中」行動的9名首領(包括3名發起人)已經深刻認識到這一點。他們被裁定公眾妨擾罪成，8人已被判刑，有人被判即時入獄。即使有權勢的朋友遍佈全球，他們也只能接受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現實。

公眾妨擾罪是香港法律制度的一個特色。多年來，它在維護公眾權利方面發揮了不可磨滅的作用。例如，在2008年，一名扮成「蜘蛛俠」的政治活動人士在青馬大橋上展示橫幅並威脅要跳橋。他的行為造成了嚴重的交通擁堵，他因此被控公眾妨擾罪，被判入獄6個月。

英美暴露雙重標準嘴臉

公眾妨擾罪屬普通法罪行，最高可判處7年監禁。它包括危害公眾生命、健康、財產或舒適的非法行為，或妨礙公眾行使每人都有共同權利。2014年的「佔中」行動期間正是這樣，長期非法阻礙公共場所和道路，給廣大民眾帶來巨大的不便。至於心理層面，有充足的證據可證明，嫌疑人對他們的行為可能產生的後果心知肚明。

法庭較早前作出有罪裁決後，國際社會上立刻出現了一些反對聲音。譬如，前港督彭定康就聲稱：香港特區政府應該集中精力去凝聚社會之際，卻以「不合時宜」的普通法罪名，向2014年的「佔領」行動參與者進行「報復式檢控」，令社會嚴重分裂。然而，彭定康卻絕口不提正在倫敦上演的「反抗滅絕」(Extinction Rebellion)環保抗議活動。在抗議爆發後的前8天，倫敦警方已經逮捕了1,056名抗議者，隨後更對其中的53名抗議者提出控告。似乎對於彭定康而言，警方在倫敦為清理街道而採取行動完全可以接受，但是發生在香港就無法容忍了。

與彭定康互為應和的是美國老牌反華議員Marco Rubio和James P. McGovern，兩人都聲稱「和平的政治異見分子」正遭到懲罰。這是何等的虛偽？在美國，任何癱瘓城市的行為都難逃法律的嚴懲，這一點他們清楚得很。事實上，2011年

「佔領華爾街」運動期間美國有近8,000名示威者被捕，其中僅紐約就拘捕了近2,000人，罪名包括妨礙治安、非法闖入和非法集結等。

只要稍為熟悉香港的法律制度，彭定康等三人就應該清楚明白檢控「佔中」首領的決定與政府無關。「報復式檢控」之說可謂是無稽之談。根據基本法第63條，律政司掌理刑事檢控權，不受任何干預。律政司的專業律師團隊要全面仔細研究過所有證據，認為有合理的定罪機會，才會同意就某一案件提出檢控。此外，鑒於「佔中」違法行為和後果都非常嚴重，援引法定妨害罪名(statutory nuisance charge)提出檢控是不合適的，因為其刑罰最重只是監禁3個月，基本上只適用於阻礙街道的小販和店主。

彭定康經常大肆批評香港的司法制度尤其是律政司，理由只有一個：他支持的政治活躍分子因違法而被起訴。但他應該明白，他的政治盟友並無特權。遺憾的是他就「佔中」案作出的評論再次展示了其扭曲的邏輯。

「公眾妨擾罪」絕非「不合時宜」

特別要指出的是，「公眾妨擾罪」雖然是具有悠久歷史的一項普通法罪名，但並無「不合時宜」之嫌，一如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和有傷風化的行為等罪名，經常被檢控官援引。一項控罪具有悠久歷史並不等於它過時，相反更顯示它有存在的價值。

以2008年的一個案件為例，10名的士司機因不滿政府提出的短加長減收費機制，堵塞往返機場的公路而被判公眾妨擾罪成。然而，彭定康那時對此事不置一詞。更令人憂慮的是他連自己國家法庭對公眾妨擾罪作出的相關裁決也毫無了解。

2006年，英國上議院裁定公眾妨擾是一種合適的控罪，符合「歐洲人權公約」中的公平審判保障原則(R v Rimmington)，此等公平審判保障原則也體現在香港人權法案條例之中。已故前英國最高法院院長Thomas Bingham曾表示公眾妨擾罪是一項「準確及充分定義，並以合理原則為基礎」

的控罪。他解釋：若一名法律顧問在事前能夠推斷某一行為可對公眾行使一般權利構成重大威脅，那麼此行為構成公眾妨擾的幾率便很大。

彭定康主張不應就2014年所發生的「佔中」違法行為向有關人士追究刑事責任，但他的主張完全違反法律原則。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即使是錯綜複雜、需要長時間調查並涉及多名疑犯的大案，任憑肇事者施計拖延受審，最終也不能讓其逍遙法外。在「佔中」事件上，當一眾追隨者被落案起訴，但卻准許「佔中」主腦逃避刑責，此乃違反法治精神之舉。

任何人存心犯法，或慫恿他人犯法，必會受到法律制裁，這便是法治的精髓。任何人縱然有特別的人脈關係，縱然聲稱是為了正義，縱然可動員反華的說客支持他們的目標，也絕不能獲得特別對待。

彭定康不應詆毀香港的法律制度，反而應該讚許法官的努力。此案牽涉甚廣，七隊辯法律師團隊提出了大量證據和法律觀點。法官在268頁的判詞中精細地分析所有的爭議，只對那些完全沒有合理懷疑的控罪才予以入罪，其他的罪名都宣告不成立。我們應該讚賞那位法官的熱忱，而非詆毀他。

彭定康清楚知道，我們的法官完全獨立，判案無畏無懼，不偏不倚。他們獲聘時，宣誓要公正地「施行公義」，判案要基於證據、法律和相關守則。而且，由於基本法(第85條)保障了法官的獨立性，他們能夠在穩固的憲法基礎上行使職責，這令出庭的人士感到安心。

假如被定罪者決定行使上訴權，便可以挑戰對他們的有罪裁決和量刑。他們的上訴可能得直，或部分得直，也可能被推翻。但無論結果如何，他們的上訴都會由最專業的法官所審理，並獲得適當的裁判。無論外人怎麼說，香港擁有以公義為核心的法律制度，這制度在亞太地區足以傲視同儕。

註：作者為前刑事檢控專員。本文的英文版本刊登於《中國日報香港版》評論版面。

海軍70周年閱兵盡奏藍色暢想曲

宋忠平 鳳凰衛視評論員

2019年4月23日，中國海軍在青島外海舉行了規模宏大的國際海上閱兵式，熱烈慶祝中國海軍成立70周年。通過中國海軍70年的不懈發展，尤其是近十年的快速發展，這次閱兵凸顯了中國海軍的新成績、新面貌，尤其是中國海軍從小到大，從弱到強，從落後到先進，從單艦作戰到體系作戰，從單純制海到海空天一體，從近岸近海到遠海遠洋。這一路走來，中國海軍已經成為一支海上勁旅，對維護中國國家安全和海疆利益都具有十分重要的現實意義。

這次海上大閱兵採取艦艇編隊航行、飛機梯隊跟進的方式進行。中國海軍的受閱艦艇32艘，分為潛艇群、驅逐艦群、護衛艦群、登陸艦群、輔助艦群、航母群6個群。受閱各型戰機39架，編為預警機梯隊、偵察機梯隊、反潛巡邏機梯隊、轟炸機梯隊、殲擊機梯隊、艦載戰鬥機梯隊、艦載直升機梯隊等10個梯隊。除中方參閱兵力外，俄羅斯、泰國、越南、印度、日本等13個國家18艘艦艇參加檢閱活動，包括驅逐艦、護衛艦、登陸艦等不同類型艦艇。

這次閱兵無論是與十年前的中國海上閱兵相比，還是和一年前的南海閱兵相比都具有更多積極的看點。

首先是新銳戰艦第一次亮相，這就是最大看點。首次亮相的艦艇就包括中國海軍最大噸位的「神盾艦」055型。這款戰艦的初次亮相說明這艘命名為「南昌」的「大驅」已經低調加入海軍戰鬥序列，並具備了初步的戰鬥力。再有首次亮相的是中國094型戰略導彈核潛艇和093型攻擊型核潛艇，這些大塊頭的「海底蛟龍」讓中國海軍實現了核潛艇的跨代發展，也讓中國「三位一體」戰略核力量具備更強的二次核打擊能力。同樣，基於AIP技術的039改進型常規潛艇緊隨亮相，也讓中國海軍的整體作戰能力大增。

海軍戰略縱深向遠海推移

其次是海空體系作戰能力今非昔比。一個國家海軍力量的強大不僅要比戰鬥艦艇和飛機的數量，更要比這些戰鬥裝備與保障裝備的比例，保障類裝備數量越多，海軍走向藍水的能力就越強。經歷了十年的快速發展，中國海軍的保障性裝備與戰鬥裝備的編成比例日趨合理，這也是中國海軍邁向藍水戰略的重要標誌。

第三就是中國海軍拋棄了昔日的「小艇小艦」的數量發展模式，大艦巨艦已成為新型海軍品質發展的新常態。幾百噸排水量的022已經不見蹤影，相反一萬多噸的055「大驅」、兩萬多噸的071「大登」，五萬多噸的「大補」，6萬多噸的航母，這些都已經成為中國海軍的新銳力量。正是這些大艦巨艦的陸續下水並形成戰鬥力，中國海軍的藍水戰略才能成為現實，讓中國海軍真正從「近岸防禦、近海防禦」升級成為「近海作戰、遠海護衛」的藍水新戰略。

中國海軍強化藍水海軍發展有其歷史和現實的必然性。一方面就是中國近現代歷史上深受海患，強化海軍作戰能力才能有助於鞏固海防，收復領土失地，並把戰略縱深向遠海推移，更好地維護日益重要的海外利益，這對於維護國家安全和保障「一帶一路」至關重要。另一方面，中國海軍的發展有助於維護地區乃至世界的和平與穩定，尤其是在反恐、反海盜、人道主義救援、防災減災等非傳統安全領域將會盡更多國際責任。中國海軍發展不威脅任何國家和地區，是一支維護海上安全與和平的海上勁旅和正義之師，也是世界和平與穩定的重要壓艙石和穩定器。

香港青年評論員應該如何敢言



陳曉鋒 深圳大學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 「就是敢言」執行主席 法學博士



近年香港社會呈現兩極化，以陣營為先，非友即敵的現象，不單撕裂社會，更窒礙各方理性的討論，長遠發展下去絕非香港之福。有人說，作為新時代的香港青年應該敢於發聲，肩負起自己的責任和使命，在一些大是大非和重大事件上，香港青年評論員還是應該敢於發聲，主動講好「一國兩制」的故事。

實事求是地說，在當前香港的輿論場上，反對派還是騎劫着所謂的「道德高地」，在大多數重大議題上，建制派往往不缺大炮(媒體平台)，不缺彈藥(道理)，缺的是重炮手(有影響力的論述)，因此很多時候導致我們有理說不清，這不僅會導致我們在青年議題上失分，有時候還會「弄巧成拙」。

作為一個香港青年評論員，一方面要在知識體系上不斷完善，在論述能力上不斷學習。俗話說，「光說不練假把式，光練不說假把式」，在原始知識積累和邏輯思維培訓的基礎上，還需要展開實際的論述寫作訓練，將思路、提綱等演變成為實際的論述答案，反覆加以練習、修改，如此來進一步加強論述的說服力。

另一方面，要注重用親身經歷和真情實感去講故事，這樣最吸引人、親近人，才能真正讓人「心悅誠服」。此外，還要堅持「為港人代言」。在「一國兩制」下，香港有太多的獨特優勢，值得港人認識掌握。只有在立論的時候堅持「為港人代言」，才能更好地幫助港人認識祖國、了解國情、達成社會發展共識。

「一帶一路」發展新階段：第三方市場合作

劉斯路 資深評論員



「一帶一路」倡議經過五年實踐，不僅得到了全球積極響應和廣泛參與，落地了一系列重大項目，也體現了中國致力於加強國際合作的切實行動力和決心。於4月25至27日在北京召開的第二屆「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必將展現這項推動人類共同發展互利共贏的壯麗事業的新成果。

筆者特別注意到，中國和日本、法國、英國、意大利等G7國家利用第三方市場合作這種國際合作新模式，將實踐「一國兩制」的倡議推上了一個新的台階。之前，一些認識糊塗或者別有用心的人，將「一帶一路」倡議歪曲或抹黑為中國「單打獨鬥」，謀求一國私利的事情。現在，日、法、英、意等G7發達國家加入並展開第三方市場合作，正是以實打實的事實說明，中國完全是抱着互利共贏的宗旨，謀求各國共同發展共同進步。

值得一提的是，在當今世界經濟發展不平衡、單邊主義和保護主義抬頭等因素影響經濟全球化的情況下，「第三方市場合作」作為推動「一帶一路」建設的重要創新舉措，符合實現合作共贏的原則，在強化國際合作示範，共同維護多邊主義和自由貿易方面起到積極作用，以實踐「一帶一路」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的理念。

事實上，筆者認為，中國經過五年多時間在

「一帶一路」沿線的第三世界國家刻苦耕耘基礎建設，架橋鋪路，修築機場、高鐵和高速公路，搭建互聯網線路，已經初見成果。作為「一帶一路」的主體合作框架和主骨幹的「六廊六路多國多港」大格局的建設，正在中國的主導下順利穩步向前推進。從某種意義上說，就是中國過去五年多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啃硬骨頭」，而有了成效之後，發達國家也進來「吃肉」了。不過，中國既然將「一帶一路」視為人類互利共贏的事業，當然展開寬闊的胸懷，與發達國家在「一帶一路」展開第三方市場合作。

而這樣做，又的確是一個優勢最大化的途徑和模式，可以將發達國家的先進技術和資金優勢，加上中國在製造業上的優勢和潛能，與發展中國家廣大的發展需求有效對接，達到「三贏」的效果：一則有利於發達國家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二則也有利中國製造技術和工業產品擴展國際市場，三則更是促進發展中國家的工業化和經濟發展的重要途徑。所以，今年以來國際社會出現了發達國家紛紛簽約「一帶一路」的景象。2019年3月，意大利與中國簽署了《共同推進「一帶一路」建設的諒解備忘錄》，使其成為G7集團中首個簽署「一帶一路」協定的國家，另外葡萄牙、希臘、新西蘭、匈牙利等發達國家也與中國簽署了相關合作文件。截

至目前，中國已與日本、法國、加拿大、新加坡、西班牙、荷蘭、比利時、意大利、澳大利亞等國家正式簽署了第三方市場合作文件。此外，還有其他希望參與的發達國家也積極與中國探討拓展第三方市場合作以及以其他途徑加入「一帶一路」。

因為歷史上的原因，法國在非洲尤其在非洲法語國家優勢明顯，在基礎設施、能源等領域具有較高科技水準。中法開展第三方市場合作可以使雙方在非洲市場開拓新天地。根據中法兩國政府的協議，中法正積極建立第三方市場項目投資的雙邊機制：一、建立共同投資基金；二、建立兩國對話和協調的機制，搭建平台以促進中金兩國的溝通交流並參與項目的投資。而中英兩國則在「一帶一路」金融合作則一直走在其他西方國家的前列，曾創下多個「第一」：第一個申請加入亞投行、第一個向亞投行特別基金注資，也第一個簽署了《「一帶一路」融資指導原則》。中日關係自2018年開始轉暖，目前雙方在「一帶一路」上的合作更是出現良好勢頭。中日在第三方市場合作雖然時間不長，但是很快已成規模並成功建立「中日第三方市場合作論壇」等合作機制，相信可為中國與其他國家的第三方市場合作發展做出典範。可以肯定地說，中國倡議的「一帶一路」不但已為國際社會接受，並且走向了更高的一個台階。